

## 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### 雅歌 8：5-7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雅歌第 8 章，今天我們讀第 5-7 節。

一個生命成熟，經歷豐富，運作老練的聖徒，因為還在肉身裡，還沒有脫離肉體的挾制，而無法達到與主真正的合一。他向主呼求，巴不得主像吃他母親奶的兄弟，或許主可以領會他的渴望與無奈。他引導主進入恩典之家，請主喝石榴汁釀的香酒，也就是與他一同見證他生命成長的歷程。在這個過程中，他再一次經歷與主面對面親密的交通，並且安息在主的懷裡。

主提醒教會中的眾聖徒，不要驚動，不要叫醒他，等他自己情願。不像在第二個階段，主親自穿山越嶺來叫醒他；也不像在第四個階段，主來敲他的心門。現在他已經是一個老練、成熟的聖徒，他自己醒來，並且自己從曠野上來。

**第 5 節：「那靠著良人從曠野上來的，是誰呢？我在蘋果樹下叫醒你。你母親在那裡為你劬勞；生養你的在那裡為你劬勞。」**

這節的一開始和 3：6 第三個階段剛開始的場景非常類似。教會中老練的聖徒看到他從曠野上來，就驚訝的彼此說，那靠著良人從曠野上來的是誰呢？不一樣的地方是在 8：5 加上了一個修飾詞靠著良人，現在他不是單獨的從曠野上來，而是依靠在主身上，和主一同從曠野上來。在 3：6，那裡強調他

生命的成長到了一個地步，以至於形狀如煙柱，身上滿了各樣的香味。教會中老練的聖徒看到他生命成長的表顯，而發出了讚歎。在 8：5，他的生命已經成熟，並且與主同在。他認識服事的能力完全來自主，因此服事的發起來自主，服事的過程有主相伴，服事的結果也就完全歸於主。他離不開主，他已經放下了天然的能力，他的肉體也受到了對付，不會再出頭。他已經完全依靠主，因此他靠在主的身上，與主一同從曠野裡上來。

曠野是聖徒受試驗的地方，只有通過試驗的，才能從曠野裡上來。當年摩西帶著 200 萬以色列會眾進入了曠野，最後只有兩個人，約書亞與迦勒，能夠帶著新生一代的以色列人，從曠野出來，進入美地。到了新約還是一樣，每一個聖徒也都會被帶到曠野受試驗。

耶穌做為人子，祂也走過曠野，耶穌在曠野受的試驗，也是每個聖徒必須經過的試驗。路加福音記載耶穌是人，並且是站在人的地位上，在曠野受試驗。路加福音 4：1-13 就記載耶穌在曠野所受的試驗。耶穌一連 40 天經過了三個試驗，這三個試驗對我們而言，卻是一生之久必須要經過的。或許我們可以看成，在聖徒一生之久，都需要經過三個不同的曠野。

第一個是物質的曠野，這是在路加福音 4：1-4。魔鬼前來試探耶穌，要耶穌變石頭為食物。耶穌回答他說，「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」我們要走過的第一個曠野，就是物質的曠野。物質是我們賴以為生的各樣事物，終有一天，我們要認識神的話比這些事物更重要，讓我們不敢違背神的話去獲取物質的利益。

第二個是魂的曠野，或者說是精神的曠野，這記載在路加 4：5-8。魔鬼把耶穌帶到高山，就把萬國的榮華賜給他看，只要耶穌肯向他下拜，就能得著這

萬國的榮華。耶穌回答說，「當拜主——你的神，單要事奉祂。」這是我們要走過的第二個曠野，就是魂的曠野。

世上的榮耀，人的讚美，管理的權柄，這些都是人在魂裡所追求的。而在現今的世界，這些都是交在魔鬼手裡的；要得著這些，就免不了要向魔鬼下拜。但是我們只能拜主，單單事奉主，不能夠有一絲的摻雜。也就是說，在我們的事奉中，動機必須是完全純潔的，不為著個人的利益，個人的名聲或者權力，這樣我們才能夠從曠野裡上來。

第三個是宗教的曠野，記載在路加福音 4：9-13。魔鬼把耶穌帶到耶路撒冷，站在殿頂上，要耶穌跳下去；並且引用聖經的話，說神會吩咐祂的使者托住耶穌。魔鬼要耶穌在那些敬拜的群眾中彰顯神蹟，好證明祂是神的兒子。耶穌回答說，「不可試探主——你的神。」我們要走過的第三個曠野，就是宗教的曠野，這是最難也是最後的曠野。

宗教最好的定義就是敬拜神，卻沒有神。宗教的始祖是該隱，在人類的第二代，他因為獻祭的事而殺了他的兄弟亞伯。敬拜神而殺人，講起來很矛盾，也很諷刺，但是宗教帶來的殺戮，貫穿了整個人類的歷史，這也是魔鬼最狡詐的詭計。這個聖徒在第四個階段的經歷，其實就是走出宗教曠野的經歷。

在 5：3，他說，「我脫了衣裳，怎能再穿上呢？我洗了腳，怎能再玷污呢？」這是他在宗教情操裡所說的話，意思是我已經聖潔了，已經成為眾人眼中的屬靈人了，我怎麼能夠在沾染污穢。那時候他走入了宗教的曠野，但是當他看到主釘痕的手，從門的孔裡伸了進來，他就動了心，他就要起來跟隨主，走出曠野。結果在他走出曠野的過程中，他被巡邏看守的人打傷了，被看守城牆的人奪去了披肩，讓他蒙羞。走出宗教的曠野都是要付出代價的。

現在他已經從宗教的曠野裡走出來了，他靠在良人身上。他是那麼安詳，能夠完全依靠主，而引起教會中老練聖徒的讚歎。結果就帶出主對他的說話，「我在蘋果樹下叫醒你。」

在第一個階段，也就是 2：3 的時候，他說，「我的良人在男子中，如同蘋果樹在樹林中。我歡歡喜喜坐在他的蔭下，嘗他果子的滋味，覺得甘甜。」現在主提醒他以往的經歷，並且來到他的位置，告訴他說，「我在蘋果樹下叫醒你。」主的叫醒是一種新的啟示，在他跟隨主的過程中，不論是得勝後的安息，還是失敗時來到神面前尋求安慰和扶持，他一再地來到蘋果樹下。主每一次的叫醒，都是給他一個新的啟示，他才能夠起來，重新出發，直到他能走出宗教的曠野。

接著主又說，「你母親在那裡為你劬勞；生養你的在那裡為你劬勞。」母親是預表恩典，母親就是那生你養你的。說出他是在恩典中出生，在恩典中接受栽培。劬勞是一個很豐富的字，希伯來文是 habal，KJV 是翻成 bring forth，如果根據希伯來的字典，最起碼有三個意思，第一個是 bind 綁住，捆綁；第二個是 prash 做憑據，做憑質；第三個是 bring forth 生產。

這裡主提到恩典在為我們劬勞，第一面是恩典把我們捆綁住，不讓我們逃脫。這有點像保羅在哥林多後書 5：14 節那裡所說的，「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」這是和合版的翻譯，激勵這個詞 KJV 翻成 constraints，或者說基督的愛困迫了我；也就是因為主的愛，讓我們在恩典裡被綁住了。當我們安息在主的恩典裡，接受主做我們一生的救主，祂又賜我們聖靈，住在我們裡面做憑據。好像以弗所書 1：14 所說的，「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，直等到神之民被贖，使祂的榮耀得著稱讚。」聖靈要在我們裡面做憑據，一直到我們的身體被贖。

在這漫長的過程中，祂一再的為我們再受生產之苦。就如同加拉太書 4：19，「我小子啊，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。」藉著教會中老練聖徒的讚歎，主提醒這個聖徒，主在恩典中一直的勞苦，並且會陪伴他，直到他的身體得贖。

**第 6 節：「求你將我放在心上如印記，帶在你臂上如戳記。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，嫉恨如陰間之殘忍；所發的電光，是火焰的電光，是耶和華的烈焰」**

主的提醒使這個聖徒非常感動，他立刻向主提出祈求，是兩面的祈求。第一，將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記，心是情愛所在的地方，他求主要把他放在主的心裡，如同印記一樣。如果把印蓋在某個物件上，就象徵那個物件的擁有權，是屬於蓋印的人。他要主把他放在心上，如同在主的心上蓋上了一個印。蓋印的那一部分是屬於他的，他渴望與主有更完全的連結，有更完全的合一。他要成為主心上的一個印記，當主在經歷享受愛情的時候，一定要有他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或許你會覺得他真自私，主的心蓋上了他的印，那你和我在哪裡呢？請聖徒們千萬要記住，不要用我們平常的認知來定義主。我們都是有限的，而主是無限的。主對我們每一個人而言，都是獨一無二的，並且是我們完全的愛，但這個愛對主而言只是祂其中的一小部分，因為主是無限的。主的心是無限大的，因此我們每一個人都能夠求主，把我們放在祂的心上如蓋印一樣，我們每一個人都能夠經歷主那獨一無二的愛情。

第二面的祈求，是把我帶在你臂上如戳記。臂是人運作能力的所在，也就是他要有份於主的運作。他不僅要在主的心裡佔一席之地，當主運作的時候，他要成為祂手臂上的戳記。主做工的時候，他要與主一起做工；主扶持人的

時候，他要與主一起扶持；主帶領人的時候，他要與主一起帶領；主保護人的時候，他要與主一起保護；主與仇敵爭戰的時候，他要與主一起爭戰；他願意與主完全合一。

「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，嫉恨如陰間之殘忍；」這裡的愛情和嫉恨都是陰性的，因此這是這個聖徒對主的愛情和嫉恨。我們先來看愛情。他對主的愛情和死一樣堅強。世界上最堅強的就是死亡，沒有人能逃得過，除了主以外，也沒有人面對死亡能不屈服的，除了主以外。對人來說沒有什麼能夠強過死的。他對主說，他對主的愛情和死一樣堅強，沒有人能夠勝過，這是一個很大膽的宣告。不知道你敢不敢對主也這樣宣告呢？或許主就要問，你對我的愛比你的車子強嗎？比你的房子強嗎？比你的事業強嗎？比你的嗜好強嗎？或者比你熱愛的某一個東西強嗎？你敢這樣宣告嗎？

這個聖徒不僅大膽地宣告，他的愛情如死之堅強；他還宣告他的嫉恨如陰間之殘忍。嫉恨是因為嫉妒而產生出來的憤恨。在雅各書 4：5 那裡告訴我們，「神所賜、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是戀愛至於嫉妒的。」在出埃及記 20：5 那裡記載的是十誡中的第二誡，不可敬拜偶像。在那裡神宣告，「我耶和華-你的神是忌邪的神」，和合版翻成忌邪這個詞，KJV 就翻成 jealous，所以直接翻，神是嫉妒的神。

在人的語言中，嫉妒是一個負面的字，因為人是墮落的，人的愛是有瑕疵的，是帶著各種條件和限制的，因此在人的愛裡，嫉妒就變成一個負面的字。但是，神的愛是永遠的、是捨己的愛、是犧牲的愛、是沒有條件、不求回報的愛，這種愛也會產生嫉妒；所產生的嫉妒卻是正面的。因為這嫉妒的緣故，就要排除一切其他的愛。

在這裡他告訴主，他是用主的愛來愛主，並且他也是愛以至於嫉妒，他這個嫉妒，不是主又愛了別人，因為主的愛是無限的，主對別人的愛和對我們的愛是不重疊的，不排斥的，因此這嫉妒不是和別人相比，而是和自己相比。

在第八章一直反覆出現的問題，就是他的肉體還在，這使他不能完全與主合一。在這裡他告訴主，他是會嫉妒的，如果主對他的愛還不能夠使他完全，還不能夠使他經歷主那完全的愛，他就渴慕主能早日使他脫離肉體，他渴望經歷主那完全的愛。

他告訴主，他的嫉妒如陰間之殘忍。陰間使人經歷生離死別，再兩情相悅的情人，也不能越過死的界限；一旦進入陰間就不能再出來。他告訴主陰間有多殘忍，他的嫉妒也有多殘忍。這裏我們看到這個聖徒深深地愛主，也知道自己還配不上主，因此他一方面向主表白他的愛，一方面告訴主他的嫉妒，目的是要求主使他能夠早日完全，能夠完全經歷主的愛。

「所發的電光是火焰的電光，是耶和華的烈焰。」他又進一步的告訴主，他的嫉妒是會發出電光或者說閃光的，這是火燒發出來的閃光。因為他妒火中燒，嫉妒會像火一樣的燃燒。但是他不怕，因為這是耶和華的烈焰。烈焰這兩個字是指祭壇上的火焰；而這火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火，是耶和華的烈焰，要燒掉他裡面任何不討神喜悅的東西。他願意把自己擺在祭壇上，並且把自己獻為祭，讓神的烈焰燃燒他，燒掉他裡面所有讓他與主產生隔閡的東西。

**第 7 節：「愛情，眾水不能熄滅，大水也不能淹沒。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財寶要換愛情，就全被藐視。」**

這裡的愛情是陰性的，還是指著這個聖徒對主的愛情。這個愛情要像火焰一樣燃燒，這燃燒的愛火，眾水不能熄滅，大水也不能淹沒。這樣的表述延續了前一節，他向主愛的表白，是熾烈燃燒的愛情。

「若有人要拿家中的財寶來換愛情，就全被藐視。」他與主之間的愛情是無價的，不能夠用家中的財寶來交換。這家中的財寶，包括物質的金、銀、錢財、寶物等等；也包括屬魂的，人的智慧、人的稱讚、人的榮耀等等；甚至也包括屬靈的得著、恩賜、運作的果效等等。這裡的家，可以看成是教會，教會中的任何寶物也不能拿來換取愛情。

這裡帶出了一個觀念，這個聖徒認識他對主的愛是一種神聖的構成，是他在生命成長過程中長出來的；這就成為他屬靈生命的本能，是不能夠用其他東西來交換的。我們剛開始來跟隨主，都是滿了交換的思想，比如說我們愛主，我們來服事主，就會期待得到一些回報，像我們工作順利，或者升職加薪；這就是交換的思想，這不是對主的愛，而是想用工作來交換主的恩典。真正與主之間的愛是不能交換的，是在生命中長出來的。

如果想用任何寶物來交換，就全被藐視。我們能夠這樣來愛主，是我們先經歷了主那永遠的愛，主愛我們，是用永遠的愛來愛我們。也就是說，我得勝的時候主愛我；我失敗，主愛我；我貧窮，主愛我；我富足，主愛我；我滿了生命，主愛我；我缺少了生命，主還是愛我；主愛我，不看我的情形，主愛我也沒有任何條件。當我們經歷了主這永遠的愛，我們就認識與主之間愛的價值，就不敢用任何東西來交換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這個聖徒這麼老練，這麼成熟，他所在意的，還是他與主之間的愛情。不是恩賜的表顯，不是工作的果效，不是教會的興旺，而是他與主之間那最純潔的愛情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看到一個老練成熟的聖徒，他與主之間還是那純潔的愛情，這真讓我們感動。主啊，搜尋我們的內心，除掉任何不屬於你的，除掉我們天然的想法和自私的動機，幫助我們能夠純潔地愛你。謝謝你，藉著雅歌，幫助我們認識，我們與你之間最重要的關係就是愛。祝福我每天讀經的時間，禱告的時間，靈修的時間，能夠更認識你，更認識你的價值。只有對你有這麼好的珍賞，我們才能學會真正地愛你。也只有當我們被你的愛充滿，我們才有能力來愛我們周圍的弟兄姐妹。保守祝福我每天的生活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